2022年陇县老龄健康工作要点

2022年，陇县老龄健康工作总体思路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老龄工作重要指示精神和中省市卫生健康会议精神，加强党对老龄工作的全面领导，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全面落实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国家战略，以健康老龄化为抓手，以老年人需求为导向，全力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深化医养结合服务，完善老年健康服务体系，推动我县老龄健康工作高质量发展，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一、构建老龄工作新格局

1.加强顶层设计。按照中、省、市、县要求，认真做好《陇县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实施方案》《关于深入推进医养结合发展的实施意见》编制工作，协调落实应对人口老龄化的政策措施，并将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工作纳入考核。

2.完善老龄工作机制。及时调整完善县老龄委，推动各镇建立老龄委，强化基层老龄委综合协调职能，做好、做实各项涉老工作。加强基层老年人协会建设，推动基层老协规范化发展，为老年人办实事、解难题。

3.加强部门协作。积极落实《陇县老龄工作委员会工作规则及成员单位工作职责》，进一步完善工作机制，充分发挥陇县老龄工作委员会成员单位作用，形成发展老龄事业的整体合力。

4.开展人口老龄化国情教育。广泛宣传报道十八大以来老龄事业发展成果，在卫生健康门户网站、公众号及行业媒体上发布老龄工作信息动态。组织应对人口老龄化主题宣传活动，重点面向党政干部、青少年和老年人，以多种形式开展人口老龄化形势、老龄政策法规、孝亲敬老文化和积极老龄观教育，提升全社会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意识。

二、健全完善老年健康服务体系

5.推进老年健康促进行动。积极践行《健康陇县行动》，在城乡社区加强老年健康知识宣传和教育，提升老年人健康素养。推动老年人积极参与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中的老年人健康管理和中医药健康管理服务。积极开展老年人群重点慢性病的早期筛查、干预及分类指导，开展老年口腔健康、老年营养改善、老年痴呆防治和心理关爱行动。

6.加强综合性医院老年医学科建设。认真落实国家卫生健康委《老年医学科建设与管理指南（试行）》，2022年全县二级以上综合性医院设立老年医学科（老年病科）的比例达到70%以上；二级以上中医医院设置康复科的比例达到60%以上。

7.开展老年友善医疗机构建设。按照《关于开展建设老年友善医疗机构工作的通知》要求，落实友善医疗机构评定标准，在全县各级各类医疗卫生机构开展老年友善医疗机构建设，年底实现80%以上医疗机构达标。

三、持续推进医养结合服务

8.开展打击整治养老诈骗专项行动。严格落实属地管理原则，重点查处养老机构内设的无资质医疗机构、无行医资质人员擅自开展诊疗活动等违法行为，认真制定整治工作方案，做好分类处置，确保养老涉诈问题隐患和乱点乱象得到解决。

9.持续开展医养结合服务质量提升行动。指导全县医养结合机构认真开展服务质量检查和整改工作，全面落实各项服务和管理制度，显著提升医养结合机构医疗卫生服务能力和服务质量。及时总结推广好的经验和做法，做好2022年度医养结合优秀案例征集工作。

10. 加强业务培训。根据省、市、县部署安排，组织参加老年医学专科人才培训项目、安宁疗护人才能力提升项目和医养结合人才能力提升培训项目。认真开展医养结合工作典型案例征集，不断拓展县级医养结合人才库规模，全面提升医养结合运营管理、医疗服务人才队伍和广大为老服务志愿者的服务能力。

11.开展医养结合服务中心建设。鼓励乡镇卫生院通过改扩建或利用现有资源，建设医养结合服务中心，为辖区老年人提供集中医养结合服务和居家医养结合服务，进一步提升为老服务能力。

12.探索医养结合联合体模式。开展医养结合示范机构建设，探索由大型医院牵头、乡镇卫生院为基础、医养结合机构参与，形成纵向合作关系的三级医养服务联合体。探索农村地区乡镇卫生院与敬老院“两院一体”、村卫生室与农村幸福院共建等新发展模式。

四、积极构建老年友好型社会

13.开展老年友好社区建设。通过全面参与、逐级推荐的模式，在全县范围内普遍开展老年友好型社区创建工作。积极开展第二批“全国示范性老年友好型社区”创建工作，年内争取1个社区通过国家级老年友好社区验收。

14.开展第四届“敬老文明号”创建活动。通过广泛宣传、积极参与，在全县基层涉老部门、为老服务组织、公共服务窗口单位全面开展第四届“敬老文明号”创建活动。

15.开展“老年健康宣传周”“敬老月”活动。利用老年健康宣传周、敬老月、老年节等契机，在城乡社区加强老年健康知识宣传和教育，利用多种方式和媒体媒介，面向老年人及其照护者广泛传播新冠疫情常态化防控、营养膳食、运动健身、心理健康、伤害预防、疾病预防、合理用药、康复护理、生命教育和中医养生保健等科普知识。广泛开展党员干部走访慰问老年人、扶老助困送温暖等活动，组织开展第二届“最美老人”评选活动，营造敬老孝老的浓厚社会氛围。

16.加强老年教育工作。加强老年教育阵地建设，推动老年大学（学校）、养老服务机构、社区教育机构等开展老年健康科普教育。鼓励各类教育机构针对老年人研发全媒体课程体系，多渠道丰富老年教育网上学习资源，推动老年教育线上与线下的融合，充分满足老年人精神文化需求。

17.推进“智慧助老”行动。各级医疗卫生机构要保留传统挂号、缴费、检验报告打印等人工服务窗口，配备导医、志愿者、社会工作者等人员，为老年人提供就医指导服务。

五、积极维护老年人合法权益

18.做好老年人优待工作。规范人员信息月度“零报告”及公开公示制度，探索“季度审”制度，确保高龄补贴及时、足额、规范发放。推进高龄补贴“数字化”管理，进一步提高工作效率，打通老年人高龄补贴申请复核“最后一公里”。

19. 开展“银龄双百”行动。组织社会“五老”人员和为老服务志愿者进社区、进农村，广泛开展老年健康知识普及讲座和老年健康志愿服务活动，着力提高老年人健康素养。

20.维护老年人合法权益。宣传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老年人权益保障法》等涉老法律法规，不断创新老年人普法宣传形式，组织开展老年人主题法治宣传活动。在全县各级医疗机构开设为老年人提供挂号、就医、缴费等便利服务的绿色通道，免费提供助老器具，优化老年人就医流程，落实好老年人医疗服务优待政策。